



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及許可申請審查管理 辦法第45條-系統功能操作說明

一、許可辦法第45條規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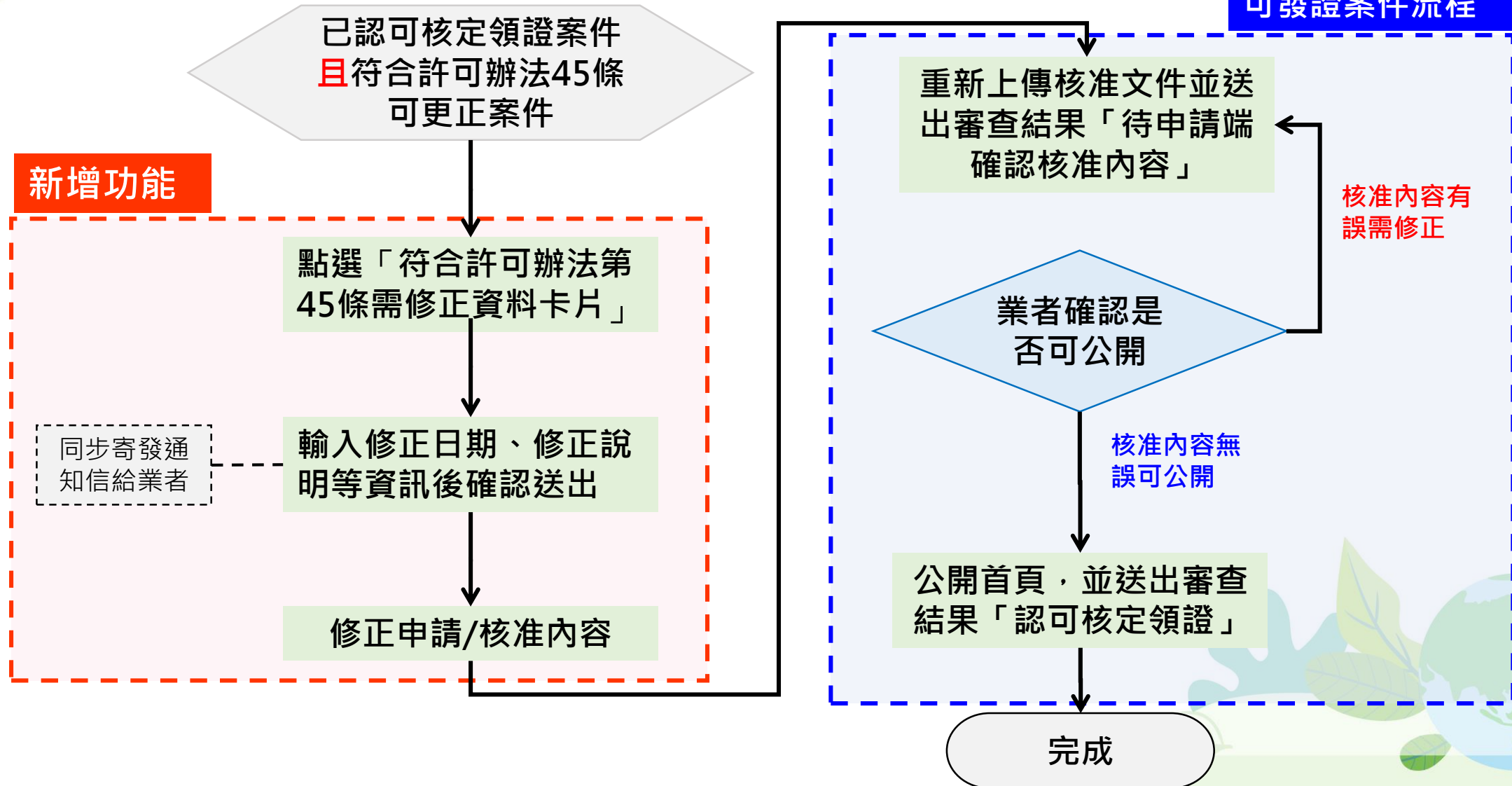
§45 明定許可申請、 變更或展延審查原則

不得以任何形式之處分增加法規所未明定之義務。因水措計畫或許可證（文件）之誤寫、誤算或其他類此未符合本法及相關規定之顯然錯誤者，得隨時更正

明列核發機關審查水措計畫或許可證（文件）展延案件，得予變更原核准登記事項之3種情形

二、許可案件修改流程

同現行完成審查
可發證案件流程



三、系統操作步驟(1/5)

新增功能

1. 針對欲修正之案件點選「檢視」。
2. 點選「符合許可辦法第45條需修正資料」。
3. 輸入相關資料後，點選「確認並通知申請端」(系統將同步寄發通知信給業者，如下頁)

8	124362	A3800000	環科工程顧問 有限公司(測 試用)	112- 11-09	112- 11-09	認可核 定領證	116- 12-31	水排許字第 11111-06 號	1	檢視	廢止	撤銷	收執聯
---	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-	----	----	-----

審查意見及應辦事項

▼ 審查意見編輯

2

審查意見	符合許可辦法第45 條需修正資料
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

3

修正日期 *	112-12-18	清除
審查單位 *	環保局	
承辦人員 *	000	
承辦人員聯絡電話 *	02345667	
協審人員		
協審人員聯絡電話		
修正內容說明	加嚴化工業生化需氧量(BOD)放流水標準為20 mg/L，於許可證(文件)誤登載為30 mg/L	

☰ 回列表 確認並通知申請端

三、系統操作步驟(2/5)

新增功能

■ 系統通知信內容

主旨：水措許可核准內容修正通知

<系統通知_水污染源管制資料管理系統>

A3800000 OO事業，您好：

貴單位於112-09-22取得核准之水污染防治許可證（文件），因符合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及許可申請審查管理辦法第45條第2項規定，將由審查單位修正原許可證（文件）內容，完成修正後將通知貴單位確認核准文件資料，請注意相關通知信件。

承辦人員：OOO

承辦人員聯絡電話：OOOOOOOOO # OOO

* 本信函係由系統自動發送，請勿直接回覆！
如對本通知有疑義，請洽承辦人或當地核發機關協助。
環境部關心您！！

三、系統操作步驟(3/5)

新增功能

- 4.系統將新增一筆審查紀錄。
- 5.修正申請/核准資料。

申請歷程

編號	送件日期	文件號	收件日期	收件文號	承辦人員	4 審查結果	完成本次審查結果(發文)日期	
299641	112-12-19		112-12-19		測試	審查中(45條)		詳細
299640	112-12-19		112-12-19		環保局	認可核定領證	112-12-06	詳細
299639	112-12-19		112-12-19		測試	待申請端確認核准內容	112-12-19	詳細

備註：

本次系統修正因涉業者「申請內容」欄位調整，現階段審核端可修正「核准資料相關欄位」，如需修改業者「申請資料內容」，請將修改內容以電子郵件方式寄至系統客服信箱(wpmis@qi-tech.com.tw)。完成資料修正後將另以電子郵件通知（修正業者「申請內容」功能預計於113年3月底完成上線）

三、系統操作步驟(4/5)

既有功能

6.完成修正後，產製核准文件並上傳。送出審查結果「待申請端確認核准內容」。

核准內容檢查與確認

(一)產出核准文件公開資料表* 產出核准文件公開資料表

(二)確認核准文件公開資料表 選擇檔案

(限PDF檔大小請在20MB以下)

(三)確認核准內容* 已檢視核准內容檢查並確認核准內容。

(一)產出核准文件公開資料表* 產出核准文件公開資料表

(二)確認核准文件公開資料表 選擇檔案

查看 刪除

(限PDF檔大小請在20MB以下)

(三)確認核准內容* 已檢視核准內容檢查並確認核准內容。

審查意見

審查結果* 待申請端確認核准內容

※需選取是否為試車/功測案件後才可選取審查結果

完成本次審查結果(發文)日期 清除

領證(補正)期限 清除

發文文號

備註/審查補件(駁回)原因

審查意見附件上傳

☰ 回概覽頁 📧 確認並通知申請端

三、系統操作步驟(5/5)

7.業者確認核准內容無誤可資訊公開，核發機關公開許可首頁，並送出審查結果「認可核定領證」。

既有功能



首頁公開

(一)產出許可證首頁公開資料 [產出許可證首頁公開資料](#)

已確認首頁公開資料
許可證首頁公開狀態：已公開；公開日期：112-11-27

(二)許可證首頁公開 [確認公開](#)

[查看](#) [刪除](#)

審查結果 *

※需選取是否為試車/功測案件後才可選取審查結果

[認可核定領證](#)

完成本次審查結果(發文)日期 [清除](#)

領證 (補正) 期限 [清除](#)

發文文號

備註 (寫本請件(駁回)原因

[回概覽頁](#) [確認並通知申請端](#)

水系統諮詢電子信箱：
wpmis@gi-tech.com.tw



環境部
Ministry of Environment